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金字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字塔和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6,133,7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2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5.0085%）的股东广州金字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字塔和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 万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3833%）。

公司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26,133,7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2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5.0085%。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信息

1、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 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 万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3833%）。

4、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期间：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的情形。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情况等情形决定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减持计划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金字塔和谐 1 号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